平原路(漳河大道-邺城大道)路段 东侧绿化提升建设项目公告

北关区审计局 2021 年 10 月 19 日至 11 月 19 日对中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的平原路(漳河大道-邺城大道)路段东侧绿化提升建设项目进行了审计调查,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区发改委(北发改[2018]36号)批复总投资750万元,项目均由区政府财政负责筹措,项目招标方案施工核准邀请招标。

二、审计评价意见

审计调查结果表明,中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贯彻落实省、市各项政策要求,采取多项有效措施,在城市园林绿化方面取得一定成效,相关单位提供的工程竣工资料和其他证明材料,基本真实反映其工程建设状况和其他有关情况。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审计的主要问题:一是投标保证金未推行银行保函制度,平原路北段(漳河大道-邺城大道)东侧绿化提升建设项目收取涉企投标保证金时,未按规定推行银行保函制度,仍通过转账或电汇方式收取涉企保证金;二是签订的施工合同版本不合规,中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河南晨浩园林有限公司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为 GF-1999-0201 版本,施工招标文件约定的施工合同为 GF-2013-0201 版本。

四、审计建议

建议彰中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尽快出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严格履行基本建设程序,加强合同、财务及现场管理,避免管理漏洞,提高工程项目管理水平。